

## 第廿六讲

我们打开创世记第十四章，读第1到24节，「当暗拉非作示拿王，亚略作以拉撒王，基大老玛作以拦王，提达作戈印王的时候，他们都攻打所多玛王比拉、蛾摩拉王比沙、押玛王示纳、洗扁王善以别，和比拉王；比拉就是琐珥。这五王都在西订谷会合；西订谷就是盐海。他们已经事奉基大老玛十二年，到十三年就背叛了。十四年，基大老玛和同盟的王都来在亚特律·加宁，杀败了利乏音人，在哈麦杀败了苏西人，在沙微·基列亭杀败了以米人，在何利人的西珥山杀败了何利人，一直杀到靠近旷野的伊勒·巴兰。他们回到安·密巴，就是加低斯，杀败了亚玛力全地的人，以及住在哈洗逊·他玛的亚摩利人。于是所多玛王、蛾摩拉王、押玛王、洗扁王，和比拉王（比拉就是琐珥）都出来，在西订谷摆阵，与他们交战，就是与以拦王基大老玛、戈印王提达、示拿王暗拉非、以拉撒王亚略交战；乃是四王与五王交战。西订谷有许多石漆坑。所多玛王和蛾摩拉王逃跑，有掉在坑里的，其余的人都往山上逃跑。四王就把所多玛和蛾摩拉所有的财物，并一切的粮食都掳掠去了；又把亚伯兰的侄儿罗得和罗得的财物掳掠去了。当时罗得正住在所多玛。

有一个逃出来的人告诉希伯来人亚伯兰；亚伯兰正住在亚摩利人幔利的橡树那里。幔利和以实各并亚乃都是弟兄，曾与亚伯兰联盟。亚伯兰听见他侄儿（原文作『弟兄』）被掳去，就率领他家里生养的精练壮丁三百一十八人，直追到但，便在夜间，自己同仆人分队杀败敌人，又追到大马士革左边的何把，将被掳掠的一切财物夺回来，连他侄儿罗得和他的财物，以及妇女、人民也都夺回来。

亚伯兰杀败基大老玛和与他同盟的王回来的时候，所多玛王出来，在沙微谷迎接他；沙微谷就是王谷。又有撒冷王麦基洗德带着饼和酒出来迎接；他是至高神的祭司。他为亚伯兰祝福，说：『愿天地的主、至高的神赐福与亚伯兰！至高的神把敌人交在你手里，是应当称颂的！』亚伯兰就把所得的拿出十分之一来，给麦基洗德。所多玛王对亚伯兰说：『你把人口给我，财物你自己拿去吧！』亚伯兰对所多玛王说：『我已经向天地的主——至高的神耶和华起誓：凡是你的东

西，就是一根线、一根鞋带，我都不拿，免得你说：「我使亚伯兰富足！」只有仆人所吃的，并与我同行的亚乃、以实各、幔利所应得的分，可以任凭他们拿去。』』

## 亚伯拉罕对侄儿罗得的义

第十四章讲到四王与五王的交战。我们又看见亚伯兰得 神喜悦的这种「义」气，罗得本是亚伯兰的侄儿，亚伯兰待他却像儿子一样，因为罗得的父亲哈兰死得早，从小罗得就跟着亚伯兰。亚伯兰待罗得非常好，他离开父家、往 神所赐给他的地去，都带着罗得。可见亚伯兰把罗得当作儿子。可是等罗得有了钱，就不要伯父，和他分开；分开了以后，就住到所多玛。亚伯兰仍然住在旷野，支搭帐棚、筑祭坛。

在这个时候，四王与五王争战，所多玛、蛾摩拉、洗扁、押玛、琐珥这五个小城的王失败了。古时候所谓王就是一个城或一个部落的酋长，不是大国、都是一个小小地方的族长。罗得本来背叛了伯父，离开他，搬走了。因他的牧人跟亚伯兰的牧人相争，亚伯兰为了彼此不伤和气，就任他先选，「你向东，我就向西，你向左，我就向右。你看哪里好，你先选，剩下留给我。」这多够义气，罗得就选了平原，哪知道平原的城被基大老玛打败了，四王打败了五王，掳掠他们，把他们全都掳走了。这些王被掳走，与亚伯兰没有什么关系，但掳了罗得，就不行，因为他一直把罗得当作儿子一样疼爱。由此可见，亚伯兰是多么讲义气、多么重亲情。我们还记得他和罗得说的话，说「我们是骨肉，我们不可以相争，你先选好了。」这些话是长者的话，也是一个非常有义的人的话。这是 神喜欢的，厚道、不尖刻，也不纪念别人的过错，好像罗得这么得罪他。

结果，罗得被掳掠，亚伯兰发了义怒，他就带着全家三百一十八人，与那些王打仗。可见，他是又义又勇，也有智慧。因为亚伯兰的人少，可能不在白天攻打，而在夜里偷袭。虽然圣经里没有写得太详细，但我们可以想象，基大老玛带着这四王正是打胜仗、被胜利冲昏头的时候，他们把非利士人、亚摩利人、所有附近的人都打败，都掳掠了。在迦南地附近有七个民族、卅一个王。等我们看到约书亚记的时候就有记载。当他们大获全胜，在晚上歌舞、庆功，喝得醉熏熏的

时候，亚伯兰带着三百一十八个精练壮丁，就是他家里生养，经过训练、挑选的精练壮丁。因为古时候的民族叫作游牧民族，必须要自己保护自己，尤其他们牧放牛羊，会骑马，身手矫捷，都是特别精练过的。我们不晓得四王带了多少人，大概也不少，或有上千上万，亚伯兰就带着这三百一十八个人，与四王征战，把他们打得落花流水，趁夜追赶。

在圣经里有很多以少胜多的战役，像基甸、扫罗，当初他们都是以少胜多，靠着神给他们的信心，他们出奇谋、用很好的计谋打败敌人。比如，基甸用瓶子装火，然后众人在四围一起呼喊，这一喊就把敌人弄得都糊涂了，自相残杀起来。这叫奇袭，不是一般正规的作战，若是两阵对员一个对一个地去拼杀，就不行了。你看，四王兵精将足，他们横扫迦南，一定是很厉害的。但是，亚伯兰半夜带着三百一十八个人奇袭，我想也是点着火把，忽然间火把亮起来，四围一起呐喊，好像千军万马，他们里头就大乱了。

因为那个时候，大家都在喝酒庆功，都不守纪律了；他们可能都喝得醉醺醺的，每个人谁也不管谁，都数着自己掳来的货物，看到底发了多少财、抢了多少东西，连牛羊马到处都是乱七八糟。突然四面一发喊、火把一着，或者再用火箭射进去一烧，大家完了，都慌了神，拿兵器也拿不起来，有的还可能没穿衣服正在睡觉，或者仍在作乐，是不是？因此，亚伯兰大获全胜，四王的军队把所有的东西都丢下，跑了。这样，亚伯兰把所掳走、所抢走的东西都夺回来不说，一定还有余。

从这里就看见亚伯兰的义气，为这个对他不敬重、对他不好、与他争吵分家的侄儿，亚伯兰还是这样爱他。亚伯兰的这种爱是神的爱，所以神很喜欢，给他力量、祝福他，亚伯兰就大获全胜。

## 亚伯拉罕尊敬 神

亚伯兰得胜以后，他的表现更好了。因为在这里有一个王（新约里也提到）叫麦基洗德。据说麦基洗德就是闪，他活到非常大的年纪，到那时还存在。但是圣经说，他无生之始，无命之终，无族谱，与神的儿子相似（希七3），所以，麦基洗德的等次非常高，他是大祭司、神的祭司。那时还没有摩西、亚伦，也还

没有祭司制度。那时全人类献祭，麦基洗德在那个地方是公认主祭的人，麦基洗德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人物。

等到亚伯兰杀败四王回来，当地那些王对亚伯兰都很多非常的尊敬，他是大英雄。大家都出来迎接他，在王谷用隆重的军礼迎接他。所多玛王还说，「你只要把人口还给我们，财物都算你的、都给你。」这也是知恩图报了。本来这些东西被四王抢走，并且他们都被杀败了。若四王再回来，说不定连他们的老命都保不了，所以他们感恩图报说，「这些东西都是你的胜利品，你拿走吧。」

我们在这里看见两件事情。第一是亚伯兰对神的尊敬。他不忘献祭，把他拿到的十分之一献给麦基洗德。希伯来书特别讲到，以色列人那时还在他们祖宗亚伯拉罕的腰中。亚伯拉罕还没有生以撒，以撒还没有生雅各，雅各还没有生十二个支派，他们已经在亚伯拉罕的腰里，献祭给麦基洗德了（来七4～10）。所以，主耶稣是按着麦基洗德的等次为大祭司，祂比以色列那些为祭司的，就高贵多了，更尊贵（来七16～17）。因为我们以后还要查考希伯来书，这里就稍微提一提。所以，麦基洗德在当时是天地的主、至高神的祭司，他给亚伯兰祝福，说「愿神赐福给你和你的后裔」，亚伯兰就献上十分之一给麦基洗德。这十分之一不是后来律法的规定，乃是出于自然。所以，我们基督徒也献上十分之一，不是按着律法，因我们不在律法之下，不必按照律法去行，我们乃是按着亚伯拉罕的献法去行。所以，亚伯兰把十分之一拿来，献给麦基洗德。

## 亚伯拉罕信 神能使无变有

第二，他最讨神喜欢的，就是他的信心。我们看圣经，不是看亚伯兰做得怎么样，而是看他讨神喜欢的地方。我们知道，人喜欢是没有用的，我们要怎么样讨神喜欢，才是特别要注意的道理，这叫「要道」。那么，亚伯兰和所多玛王说什么呢？他说：「凡是你的东西，就是一根线、一根鞋带，我都不拿，免得你说：『我使亚伯兰富足！』」（创十四23）将来所多玛王可能会吹牛说，「你看，亚伯兰在我们这个地方富足、有钱，这么多的财物都是我给他的。」亚伯兰为什么不要他的东西呢？因为亚伯兰知道，「我一切的丰富都是神祝福的。我不要你的东西，不要从人来的，不要从掳掠得来的。我要让神赐福给我。」

亲爱的弟兄姊妹们，这就是我们信心的确定。我们不是不要丰富，而是我们不用诡诈、不用自己的方法去得丰富，不像亚伯兰下世界（埃及）的时候所用的方法。现在他回来，完全仰望神，他的信心重新恢复。他信神到什么程度？弟兄姊妹们，亚伯拉罕身上的信心到什么程度呢？我们看罗马书第四章那里所描写的，我们要效仿亚伯拉罕的信，「亚伯拉罕所信的，是那叫死人复活、使无变为有的神。」（罗四17）他信神的最高境界就是这两个，一个就是信神「使无变有」，所以他和所多玛王说，「我不要你这些东西，神能够『使无变有』。我用不着你，给我这些。」今天，我们基督徒都要懂，这是亚伯拉罕的信，他说，「神能够使我富足，神能够『使无变有』。」当亚伯兰离开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，把房产、地业、亲友，一切都撇下，因他信神能够「使无变有」。

## 亚伯拉罕信 神能叫死人复活

到了第十五章，亚伯兰有了很多财富、牛羊、仆婢。你看他的仆婢，其中有三百一十八个都是精壮的，年老的更不用说，恐怕有几百或上千。只是他没有儿子，但他信神能够「使无变有」，他说：「我没有儿子，没关系，神能成就。」他到了一百岁，仍然相信，连他的生育都断绝了，他还是信（罗四19）。所以，亚伯兰的信心真是不得了，到了没有一点指望、绝望的时候，他还是信，我们要学习这个信。亲爱的弟兄姊妹们，亚伯拉罕的信，第一个就是信神「使无变有」，第二个是信神能够叫「死人复活」。所以到他献上儿子的时候，就说，「我把儿子杀了，神能叫他活起来。」希伯来书第十一章第17节说明了他的信心，亚伯拉罕是这么信的，我们在查考圣经「要道」的时候，要特别注意。

这里我们看见亚伯兰与所多玛王的谈论，说「一根线、一个鞋带，我都不需要。因为我知道神能够使无变有，我不从你得富足。我是依靠神的，但这些跟我去的人，他们不是，他们还没有信心。所以对他们来说，应当给他们一点。」到第24节，「只有仆人所吃的，并与我同行的亚乃、以实各、幔利所应得的份，可以任凭他们拿去。」所以，亚伯拉罕的这种信心、义气、仰望、尊敬神，献十分之一，都是神所喜悦的。

## 效法亚伯拉罕的信

亲爱的弟兄姊妹们，我们读圣经，要了解什么是「要道」，就是这些讨神喜欢的事，我们都要学、要效法。圣经说，人得为后嗣是本乎信。神要我们作祂的儿子，神就把图画都画出来；神怎么喜欢亚伯拉罕，他哪一点好，神都写出来了。写出来做什么呢？就是叫我们效法（效法就是学）。我们来念一处圣经，在罗马书第四章，神要我们效法亚伯拉罕的信，亚伯拉罕怎么信，我们就要怎么学，这些地方都是我们要学的。我们从第四章第16节读起，「所以人得为后嗣（后嗣就是法定继承人，作神的儿子）是本乎信，因此就属乎恩，叫应许定然归给一切后裔；不但归给那属乎律法的……」比如，从亚伯拉罕肉体（肉身）生的那些后裔，像以色列人，甚至于阿拉伯人和回教徒，虽然他们和以色列人是世仇、打来打去。你看，世界的历史、世界的新闻，以色列人永远是站在前头。可是神不会忘记他们，因为他们是亚伯拉罕肉体的（肉身）后裔，是属律法的，将来他们还要得救。所以，以色列人将来一日之间，他们就归回了，那么我们是什么？他们是「海边的沙」，我们是「天上的星」。

等到第十七章的时候，神又给亚伯拉罕应许。神向亚伯拉罕八次显现，等以后我们把它一个、一个地查出来，为什么频频地向他显现？因为亚伯兰太好了，神太喜欢了。在那个时代找不出一个像亚伯拉罕如此相信神的人。所以神一直夸奖、一直提到，「我是亚伯拉罕的神」，后来以撒也很好，神说，「我是以撒的神」；当然后来雅各也很好，神也说，「我是雅各的神」。你注意这些形容，神不以他们为耻；神拿他们作为一个夸耀，因为他们的信心太好了。所以，我们要效法。我们接着看，「人得为后嗣是本乎信，因此就属乎恩，叫应许定然归给一切后裔；不但归给那属乎律法的，也归给那效法亚伯拉罕之信的。亚伯拉罕所信的，是那叫死人复活，使无变为有的神，他在主面前作我们世人的父。」（罗四16～17）信心的父，这就是他的信。

所以，我们读创世纪一定要看亚伯拉罕的故事。我们学习信心功课，必须学亚伯拉罕的信。他的信怎么样得了神的喜悦，他的信怎么样得了神的赏赐，神为什么这么喜欢他，称为「亚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。」这就是我们要详细说明的。这叫「要道」，但还是「略解」；若是详细、再详细地说，就讲不完了。因为亚伯拉罕的信心实在太美了。